

康保县 2020 年农村道路建设工程(连村路)施工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康保县 2020 年农村道路建设工程(连村路)已由康保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康发改【2020】87 号批准建设,招标方案已由康保县行政审批局以康行审立字【2020】46 号核准,项目业主为康保县交通运输局,建设资金来自县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康保县交通运输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康保县境内。

2.2 建设规模:本项目为康保县 2020 年农村道路建设工程,涉及全县 9 个乡镇,分别是屯垦镇、满德堂乡、忠义乡、二号卜乡、闫油坊乡、照阳河镇、张纪镇、邓油坊镇、土城子镇。共计 30.62 公里。

2.3 计划工期:2020 年 8 月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2.4 招标范围:康保县 2020 年农村道路建设工程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2.5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为 5 个标段。

施工标段	标段投资(元)	乡镇名称	标段里程	路线名称	建设任务(km)
一标段	4984067	屯垦镇	6.68	三棚至后淖	3.35
		满德堂乡		李生宝沟至高家沟	2.05
				东孟家地至李生宝沟	1.28
二标段	3130049	忠义乡	4.18	南村至省道 241	1.04
		二号卜乡		王立德至段庄（忠义乡）	3.14
三标段	3469467	闫油坊乡	4.57	南乔家营至哈必嘎村（哈必嘎乡）	2
		照阳河镇		蒙古旗杆至东五福堂 2019 年水泥路	2.57
四标段	5079811	张纪镇	6.9	柴家至张康线	2.2
		邓油坊镇		站狮沟至郭发梁	2.88
				东梁至张守业	1.82
五标段	6190057	土城子镇	8.29	小庙洼至小盐淖	1.66
				大七顶至义兴店	6.63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满足附件 1 中要求的资质；满足附件 1 中要求的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本段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 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施工企业（适用于特级、壹级施工企业）】。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评为 / 信用等级的投标人，最多可对 / 个标段投标。每个投标人允许中 1 个标。对投标人信用等级的认定条件为：/。

3.4 为保证工程质量及进度，符合报名资格的潜在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自由选择报名标段，各潜在投标人最多可以成为一个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评标将按先后开标顺序进行，如果成为了先开标的一个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将自动失去以后标段成为中标候选人的资格）。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 9:30 至 2020 年 8 月 6 日 17:30，登录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息平台 3.0 进行注册报名，通过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0 年 8 月 20 日 8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时间和方式提交电子文件和电子签到，因投标人的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不能打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北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北省交通厅政府网站、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发布。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体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康保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张家口市康保县

邮 编：075500

联系人：陈立东

电 话：0313-5532257

招标代理：河北卓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保定市复兴西路 118 号 B 座三层

邮 编：071025

联 系 人：惠晓明、赵宏伟

联系电话：0313-8205333 18032895569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

附件 2、评标办法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营业执照； 具备建设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财务要求
承诺为本合同所提供的营运资金(以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 2018 年或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中：营运资金=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以年末数计算)以及为本合同而专门开具的银行信贷证明总和:不得少于 100 万元。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近三年（2017 年 7 月 1 日至今，以交工或竣工日期为准），至少有一项新建、改建、扩建的公路工程施工业绩。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项目经理	1	资格要求：工程师（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具有住建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注册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一致），具有有效的交通运输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 业绩要求:近三年（2017 年 7 月 1 日至今，以交工或竣工日期为准），至少有一项担任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项目总工或项目副总工职务的新建、改建、扩建的公路工程施工业绩。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项目总工	1	资格要求：工程师（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具有有效的交通运输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 业绩要求：近三年（2017 年 7 月 1 日至今，以交工或竣工日期为准），至少有一项担任项目总工、项目副总工、项目经理或项目副经理职务的新建、改建、扩建的公路工程施工业绩。	

注：1. 公路工程相关专业职称包括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公路与桥梁工程、交通土建、隧道（地下结构）工程、交通工程等专业职称。

2. 项目经理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注册单位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项目总工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注册单位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

附件 2：评标办法（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标准
1	评标价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3）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满足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条件)要求的业绩合同额进行排序，业绩金额高的优先。
2.1.1 2.1.3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工期、工程质量目标及安全目标； b. 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c.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开具保函的银行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了银行保函原件。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书上签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投标人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7）投标人未对本项目提出分包计划。 （8）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 （9）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10）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11）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2）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3）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

		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 (6) 投标人未提交调价函。 (7) 投标人填写完毕的工程量固化清单未对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和运算定义进行修改，工程量固化清单中的投标报价和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一致。 (8)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取消开户许可证的须提供其基本开户行盖章确认的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备案资料，包括单位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等信息）（“三证合一”的仅须提供营业执照）； (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 投标人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 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5 项规定。 (9)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独立参与投标的，投标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本项目不适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 列 内 容
2.2.1	第一个信封 评分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40 分 主要人员：30 分 企业业绩：15 分 履约信誉：15 分
2.2.3	第二个信封 详细评审标准	评标价计算公式：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一暂估价一暂列金额（不计日工总额）
3.2.4	通过第一个 信封详细评审 的投标人数量	按照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选择前 <u>3</u> 名通过详细评审；若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相等，则按照投标人企业业绩累计合同金额进行排序，业绩金额高的优先。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2.2.2(1)	施工组织设计(40分)	4分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	内容完整,编制水平高	3.3-4.0
				内容较完整,编制水平较高	2.5-3.2
				内容基本完整,编制水平一般	0.1-2.4
				缺项	0
		4分	施工方案、方法与技术措施	科学合理,适用性及合理性高的	3.3-4.0
				较合理,适用性及合理性较高的	2.5-3.2
				一般	0.1-2.4
				缺项	0
		7分	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体系措施完整严密,且相应措施体系完善得当	5.7-7.0
				体系措施基本满足要求	4.3-5.6
				体系措施欠妥	0.1-4.2
				缺项	0
		7分	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	体系措施完整严密,且相应措施体系完善全面得当	5.7-7.0
				体系措施基本满足施工要求	4.3-5.6
				体系措施不全面,一般	0.1-4.2
				缺项	0
		7分	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文明施工、文物保护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	体系措施完整严密,且相应措施体系完善全面得当	5.7-7.0
				体系措施基本满足施工要求	4.3-5.6
				体系措施不全面,一般	0.1-4.2
				缺项	0
		7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合理,且相应措施完善得当	5.7-7.0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基本满足施工要求	4.3-5.6
				有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不全面,或欠妥得	0.1-4.2
				缺项	0
		4分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及应急预案	有全面合理的应急预案,且相应预测与防范完善得当	3.3-4.0
				基本满足施工要求	2.5-3.2
				不全面,或欠妥	0.1-2.4

				缺项	0
2.2. 2（2）	主要人员 （30分）	15分	项目经理 任职资格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5 要求	9分
				另外增加 1 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5 要求业绩的，加 6 分	6分或 0分
		15分	项目总工 任职资格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5 要求	9分
				另外增加 1 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5 要求业绩的，加 6 分	6分或 0分
2.2. 2（3）	其他因素 （30分）	15分	企业业绩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要求	9分
				另外增加 1 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要求业绩的，加 6 分	6分或 0分
		15分	履约信誉	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4 和投标人须知第 1.4.4 项规定	15分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评标办法正文 3.6.1 条款仅适用于公路工程特级、壹级施工企业。					